

报告表编号

年

编号：_____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78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8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声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78吨建设项目且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应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黎厚珍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陈松平

2019年8月30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特对报批的《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78吨建设项目》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共同承诺对提交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負責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3、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黎达

评价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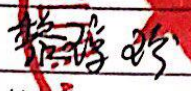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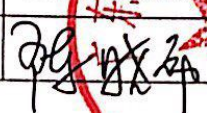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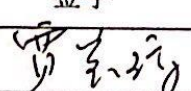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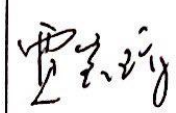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名）：

陈成

2019年8月30日

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78吨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签章）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杜杰超 13794266692		
二、编制单位情况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签章）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355795711M		
法定代表人（签字）			
三、编制人员情况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贾宝琼 020-87638138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贾宝琼	0008832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贾宝琼	0008832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性分析，结论与建议，附件、图	
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8月15日，公司共有8名注册环评师***			
资质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2869号，有效期为2017年4月7日-2021年4月6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乙级类别—轻工纺织化纤；交通运输；社会服务***			
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一般项目***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贾宝琼

管理号: 08354443507440443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489 604
贾宝琼

女

1975年11月

2008年05月11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缴费历史明细表

个人编号:		1012391815		姓名:		贾宝琼						
证件号码:		330726197511182521										
养老视同缴费月数:		0		单位名称: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开始缴费日期	终止缴费日期	累计月数	缴费基数	各险种缴费历史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核定方式
				养老		失业		工伤	生育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1907	201908	2	3803.00	1064.84	608.48	0.00	0.00	0.00	0.00	97124256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201907	201908	2	55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95.06	97124256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201907	201908	2	2100.00	0.00	0.00	26.88	8.40	4.20	0.00	97124256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分险种月数统计:				2	2	2	2	---				
一次性缴费类型	缴费月数	台账年月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缴纳总额	缴纳本金	缴纳利息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核定方式		

社会保险基金中心
打印日期:2019年09月17日16时19分

说明:

本表显示实际缴款到帐的缴费历史。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均为单位缴费,个人不缴费。

本表中“养老视同缴费月数”仅供参考,如有不符,以参保人经人社部门审核的养老视同缴费年限为准。

本表不反映医疗保险的缴费历史,医保缴费可以通过医保卡或医保存折查询。

本表由单位为参保人从广州市人社局网办业务系统中打印。

备注:

- 1、此件为广州市人社局网办系统打印,授权码:1911220166102。
- 2、此打印件的业务使用部门可通过广州市人社局网站(网址: http://gzlss.hrsgz.gov.cn/gzls_web/authstamp/index.xhtml)验证真伪和有效性。
- 3、单位打印的则账号输入单位编号,个人打印的则账号输入个人身份证号;请妥善保管打印的文档,如因遗失等原因导致个人信息泄露由打印者自行负责。

缴费历史明细表

个人编号:		1012391815	姓名:		贾宝琼	
证件号码:		330726197511182521				
养老视同缴费月数:		0	单位名称: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开始缴费日期	终止缴费日期	累计月数	缴费基数	各险种缴费历史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核定方式
				养老		失业		工伤	生育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1908	201908	1	3803.00	532.42	304.24	0.00	0.00	0.00	0.00	97124256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201908	201908	1	55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47.53	97124256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201908	201908	1	2100.00	0.00	0.00	13.44	4.20	2.10	0.00	97124256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分险种月数统计:				1	1	1	1	---				
----------	--	--	--	---	---	---	---	-----	--	--	--	--

一次性缴费类型	缴费月数	台账年月	险种类型	缴费基数	缴纳的总额	缴纳本金	缴纳的利息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核定方式

社会保险基金中心

打印日期:2019年09月02日15时19分

说明:

本表显示实际缴款到帐的缴费历史。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均为单位缴费,个人不缴费。

本表中“养老视同缴费月数”仅供参考,如有不符,以参保人经人社部门审核的养老视同缴费年限为准。

本表不反映医疗保险的缴费历史,医保缴费可以通过医保卡或医保存折查询。

本表由单位为参保人从广州市人社局网办业务系统中打印。

备注:

- 1、此件为广州市人社局网办系统打印,授权码:1911296909449。
- 2、此打印件的业务使用部门可通过广州市人社局网站(网址: http://gzlss.hrssgz.gov.cn/gzlss_web/authstamp/index.xhtml)验证真伪和有效性。
- 3、单位打印的则账号输入单位编号,个人打印的则账号输入个人身份证号;请妥善保管打印的文档,如因遗失等原因导致个人信息泄露由打印者自行负责。

目 录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7
环境质量现状.....	10
评价适用标准.....	16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9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25
环境影响分析.....	26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41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监测一览表.....	42
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性分析.....	43
结论与建议.....	44

附图：

-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及噪声监测点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图
- 附图 4 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2011-2020）
- 附图 5 大气功能规划图
- 附图 6 周边水系图
- 附图 7 生态功能规划图
- 附图 8 杜阮污水厂纳污范围图
- 附图 9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件 3 土地证明
- 附件 4 租赁合同
- 附件 5 本项目噪声监测报告
- 附件 6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件 7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 附件 8 建设项目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 78 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联系人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				
联系电话		传 真	——	邮政编码	529000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型 及代码	C3389 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274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383	
总投资 (万元)	35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3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	8.6%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 日期	2019 年 10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任务由来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中心地理坐标为厂房（北纬 22°36'35.72"，东经 113°01'51.91"）。项目占地面积为 1274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383 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生产、加工、销售：小家电配件，计划年产小家电配件 78t。项目总投资 3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的有关规定，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以便能有效的控制新的污染和生态破坏，保护环境、利国利民。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本）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 第 1 号），该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中的“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的“其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委托，由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 78 吨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供建设单位报请有关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二、项目概况

1、建设内容及项目组成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占地面积为 1274m²，总建筑面积为 1383m²。本项目具体的建筑经济指标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主要建筑经济技术指标

类别	名称	占地面积	层数	建筑面积	功能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780m ²	1	780m ²	租用，生产车间包括 1 栋 1 层外墙为钢筋混凝土结构、顶部为锌铁棚结构厂房主要分为焊接区、仓库、开料区、折弯区、
	厂房内空地	385	1	385	厂房内空地，顶棚为锌铁棚结构，主要分为切管、冲床区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09m ²	2	218m ²	厂房办公室位于生产车间东南侧，共两层，供行政、技术、销售人员办公
公用工程	供电	用电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供电量为 25 万千瓦时/年			
	供水	由江门市市政供水管网供应，年用水量为 150t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杜阮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杜阮河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杜阮镇污水处理厂			
	废气处理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处理器收集净化处理，未处理烟尘通过车间通风扩散后无组织排放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原料包装物，分类收集后交由固废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区，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交给供应商回收利用			
	噪声处理	隔音措施；合理布局；加强生产管理，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2、项目产品及年产量

表 1-2 项目产品及年产量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用途
1	小家电配件	78	t	小家电配件

3、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能耗及年用量

表 1-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年用量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性状	最大储存量	备注
1	铁线	50 t	固态	2.5t	外购（新料）
2	铁管	30 t	固态	1.5t	外购（新料）
3	焊丝	0.8t	固态	0.04t	外购（新料）
4	二氧化碳	0.8t	气态	0.03t	外购（罐装，焊接保护气体）；规格：10kg/瓶
5	氩气	0.2t	气态	0.02t	外购（罐装，焊接保护气体）；规格：10kg/瓶
6	机油	0.01t	液态	0.005t	外购（规格：1kg/罐），设备冷却润滑
7	角铁	1t	固态	0.1	外购（新料）

4、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表 1-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及其计量单位	备注
1	金属切边机	2 台	开料工序
2	金属切断机	4 台	开料工序
3	冲床	3 台	冲孔工序
4	冲孔机	1 台	冲孔工序
5	气动焊机	11 台	焊接工序
6	脚踏焊机	2 台	焊接工序
7	氩气焊接机	2 台	焊接工序
8	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5 台	焊接工序
9	钻床	2 台	冲孔工序
10	切管机	2 台	开料工序
11	打圈机	1 台	折弯工序
12	波浪线成型机	1 台	成型工序
13	弯线机	3 台	折弯工序
14	半自动打磨抛管机	1 台	打磨工序
15	空压机	2 台	辅助设备
16	调直机	4 台	调直工序

5、劳动定员和生产制度

①工作制度

项目年工作 250 天，一天工作 8 小时。

②人力资源配置

项目员工 15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

6、供电工程

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项目用电量为 25 万 kW·h/a，项目所用的设备均用电能源。项目内没有配备备用发电机。

7、给排水工程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统一提供。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

生活用水及排水：项目员工 15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年工作 250 天。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生活用水系数取 40L/人·d，故生活用水量为 0.60t/d，150t/a。生活污水按用水量 90%计，项目的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54t/d、135t/a。本项目在杜阮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内，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纳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8、项目总体规划和产业政策符合性

(1) 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 78 吨建设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厂房（北纬 22°60'71.42"，东经 113°01'51.91"）。本项目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试行）》、《广东省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及省市出台的其它文件等的要求。根据本项目的土地使用证可知，选址用地属于工业用地，因此，本项目符合相关用地规划。

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不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不属于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其它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符合区域空气环境功能区划分要求。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14 号]及《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可知，本项目纳污水体——杜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水体。杜阮河为天沙河支游，根据《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天沙河为黑臭水体流域，市区黑臭水体全流域范围内所有工业废水排放企业事业单位必须持证排污，已持有排污许可证的企业事业单

位要按最严格标准重新核发许可证，未获许可的排污企业事业单位不得排放污染物，对限期未能完成整治任务的企业依法关停。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不属于酸洗、磷化、表面处理工艺等相关行业。

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各项污染物经预测分析，只要建设单位落实各项污染物的相关治理措施，项目建成后产生的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选址可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根据江门市生态功能规划图（见附图 7），项目所在位置不属于严格保护区，属于优化开发区。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生态功能区划的要求。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主要生产小家电配件，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和《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的通知》（江府[2018]20 号），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准入和禁止准入类，为允许类，符合产业政策的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项目租赁已经建好的厂房，厂房空置，因此项目所在厂房无原有污染情况产生。

2、区域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东面隔路为江门市昌盛纸业有限公司，西面隔路为江门市蓬江区华图彩印厂，南面为江门市和馨香精技术有限公司，北面为江门市成润五金有限公司厂房，详见四至图；本项目周边以交通道路及厂房为主，区域主要环境问题为周边工业厂区产生的生活污水、工业污水、工业废气、工业噪声、生产固废、办公生活垃圾等。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位于江门市区西北部，北纬 22°33'13"~22°39'03"，东经 112°54'55"~113°03'48"。西面与鹤山市共和镇相邻，东北面是棠下镇，南面是新会区，东面是环市街办，距市中心约 10 公里。镇内有江鹤一级公路、江鹤高速公路及环镇大道，陆路交通便捷。杜阮镇属半丘陵区，西高东低，北面、西面、南面三面环山，最高为南面的叱石山（462m）。境内有天沙河支流杜阮水自西向东流经境内中部，在镇东南部贯溪汇入天沙河。境内河流蜿蜒曲折，各大小河谷中冲积、洪积相当发育，构成一级、二级阶地和山间冲积平原。山地是赤红壤，土层较厚的山坡地发林业，缓坡地种植果树和旱作。山坑洼地筑挖成鱼塘发展水产养殖。河谷平川和杜阮河下游冲积平原是稳产高产农田，主要土壤类型有菜园土、水稻土，现有部分土地已经开发为工业小区。杜阮镇境内出露的地层较简单，大部分丘陵地由寒武纪八村下亚群地层组成，据岩性及岩石组合特征可分上、下两部：下部为浅灰色千枚状绢云母页岩、粉砂岩、浅变质的石英细砂岩夹少量炭质页岩；上部为灰色、灰绿色石英砂岩，泥质绢云母页岩，灰色不等粒石英砂岩。分布于东北部马头山、石猫山一带丘陵山地属中生代侏罗纪地层，由砾岩、砂岩与页岩互层组成。镇东面中部杜阮水下游冲积平原是第四纪全新统河流冲积沉积地层。西北、西部和南部山地发育燕山期的侵入岩：在镇西部马头山附近一带有燕山四期黑云母花岗岩出露；其它山地有燕山三期黑云母花岗岩、部分为二云母花岗岩出露。山地、岗地和坡地土壤风花层较厚，其上层是赤红壤。根据广东省地震烈度区域图，镇区地震基本烈度为Ⅵ度区，历史上近期无大地震发生，相对为稳定的地域。

杜阮镇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常年气候温和湿润，多年平均气温 22.2℃；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多年平均降雨量 1799.5 毫米，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8%；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多年平均风速 2.4 米/秒。每年 2~3 月有不同程度的低温阴雨天气，5~9 月常有台风和暴雨。杜阮镇主要河流是天沙河的支流杜阮河，发源于镇西部山地大牛山东侧，自西向东流经杜阮镇的那咀、龙溪、龙安、杜阮镇区、瑶村、木朗、贯溪汇入天沙河，杜阮河全长约 20 公里。杜阮水径流线短，上中游地势较高，河道纵坡为 0.32‰。上游有 11 那咀中型水库和那

围、兰石、凤飞云三个小型水库，控制集雨面积存 19.9 平方公里。一年中流量变化较大，夏季最大雨洪流量达 382m³/s，冬枯季节流量较小，在中游瑶村河段实测结果：平均河宽为 6 米，平均水深为 0.25m，平均流速为 0.28m/s。杜阮镇的植被主要为保存良好的次生林和近年绿化种植的亚热带、热带树种，有湿地松、落羽杉、竹等，果树有柑、桔、橙、蕉、荔枝、龙眼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交通、文物保护等):

杜阮镇位于珠三角西南，地处江门市蓬江区西部，西接鹤山市，南倚广东省级风景名胜新会圭峰山国家森林公园，是广东省沿海经济带的工业卫星镇。行政区域 80.5 平方公里，辖 20 个村委会和一个社区居委会，常住人口 35960 人，外来人口 2 万，华侨港澳台乡亲 4 万多人。近年发挥城市近郊优势，经济全面发展。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3.48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1.3 亿元。杜阮镇投资环境优越，基础设施建设日臻完善，交通四通八达，镇内已建成第二个 110 千伏安输变电站和日供水 4 万立方米的镇自来水厂，可确保全镇工业和生活用水用电。电讯业不断发展，建有 2 万门程控电话机组和 3 个移动电话放大站，全镇电话入户率达 86%。铺设了有线电视光纤线路，有线电视入户率 85%。全镇现有各类型企业 1936 家，初步形成了五金卫浴、化工建材、灯饰玩具和印刷包装等支柱产业。尤其是五金卫浴成为了镇的龙头产业，2003 年 9 月杜阮镇被授予“中国五金卫浴产业基地”。第三产业总产值已经占全镇国内生产总值 30%以上，杜阮镇充分发挥城市近郊优势，以房地产业和旅游业为龙头的第三产业蓬勃发展。镇内有著名的叱石岩风景区及新开发的兰石、凤飞云度假区等。房地产业发展迅速，既有适合工薪阶层的商住楼，也有高尚住宅区；另外全镇有大小酒楼食肆 200 多家。这些特色饮食为杜阮镇第三产业的发展开创了前所未有的格局，成为杜阮经济增长的亮点。杜阮逐渐形成了五金铸造、水暖卫浴、化工建材、灯饰玩具、印刷包装等支柱产业，是中国五金卫浴产业基地。

杜阮镇先后获得“中国五金卫浴产业基地”、“全国千强镇”、“江门市十大活力镇”“江门市文明镇”、“广东省卫生镇”等称号。

表 2-1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属性表

编号	项目内容	属性
1	地表水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关于<关于协助提供杜阮污水处理厂项目环保资料的函>的复函》（江环函[2008]183 号），杜阮河环境功能区划为Ⅳ类水，其水质标准执行Ⅳ类水质标准
2	环境空气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 年），本项目属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	属珠江三角洲江门鹤山地下水水源涵养区（代码 H074407002T01），执行《地下水水质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Ⅲ类标准
5	生态功能区	根据附图 7《江门市主体功能区划分总图》，本项目为优化开发区
6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7	是否风景名胜区	否
8	是否自然保护区	否
9	是否森林公园	否
10	是否生态功能保护区	否
11	是否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否
12	是否人口密集区	否
13	是否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否
14	是否三河、三湖、两控区	是，酸雨控制区
15	是否水库库区	否
16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杜阮镇污水处理厂
17	是否属于生态敏感与脆弱区	否
18	是否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本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1）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2018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蓬江区2018年1-12月份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见下表。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序号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1	二氧化硫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	60	15	达标
2	二氧化氮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37	40	88	达标
3	可吸入颗粒物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59	70	80	达标
4	细颗粒物 ($\text{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35	88	达标
5	一氧化碳 (CO)	24 小时平均的第 95 百分位数	1100	4000	27.5	达标
6	臭氧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浓度的第 95 百分 位数	192	160	120	不达标

评价结果表明，蓬江区空气质量指标中 O_3 -8h 第 95 百分位数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因此，项目所在地判定为不达标区，超标因子为 O_3 。

（2）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20 年）>的通知（江府办[2019]4 号）》，通过采取一下一系列措施：

①调整产业结构，优化工业布局；

- ②优化能源结构，提高清洁能源使用率；
- ③强化环境监管，加大工业源减排力度；
- ④调整运输结构，强化移动源；
- ⑤加强精细化管理，深化面源污染治理
- ⑥强化能力建设，提高环境管理水平；
- ⑦健全法律法规体系，完善环境管理政策；

在 2020 年，江门市空气质量实现全面达标，其中 PM2.5 和臭氧两项指标达到环境空气二级标准，NO₂、PM₁₀、CO、SO₂ 四项指标稳定达标并持续改善，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达到 90%以上。

二、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54t/d（< 200t/d），位于杜阮镇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内，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杜阮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杜阮河，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本项目属于三级 B 地面水环境影响评价条件的建设项目。

为评价本项目纳污水体的环境现状，本项目本次评价引用《江门市固新美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格栅百叶 27000 平方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杜阮河的地表水监测数据委托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18 日于项目杜阮河设断面（W1）进行采样检测。该河段的监测数据如下：

表 3-2 地表水监测结果

监测河流		污染物							
		PH	COD _{cr}	BOD ₅	氨氮	SS	DO	总磷	石油类
杜阮河 W1	12 月 16 日	6.32	35	8.7	1.94	42	3.8	0.23	0.29
	12 月 17 日	6.27	37	9.3	1.85	38	4.1	0.25	0.34
	12 月 18 日	6.29	34	8.5	1.90	43	4.4	0.26	0.32
GB3838-2002 IV类标准限值		6-9	≤30	≤6	≤1.5	≤60	≥3	≤0.3	≤0.5

注：ND 表示低于检出限，“/”表示不参与评价。SS 采用《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中蔬菜灌溉水质要求作为参考标准。

监测结果表明，杜阮河河段监测断面中的水质指标除 COD_{Cr}、BOD₅、氨氮超标外，其余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限值要求，说明杜阮河受到了污染，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绿色生态水网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的通知》（江府办函【2017】107 号），江门市人民政府将加大治水力度，先后制定和发布了《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的通知》（江府〔2016〕13 号）以及《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江府办〔2016〕23 号）等文件精神，将全面落实《水十条》的各项要求，强化源头控制，水陆统筹、河海兼顾，对水环境实施分流域、分区域、分阶段科学治理，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按照“一河一策”整治方案，推进江门市区建成区内 6 条河流全流域治理，有效控制外源污染，削减河流内源污染，提高污水处理实施尾水排放标准，构建完善的城市水系统和区域健康的水循环体系，实现河道清、河岸美丽，从根本上改善和修复城市水生态环境。采取以上措施后，区域水环境质量将得到改善。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及《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声环境功能区分类，项目所在地属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为了解本项目周围的声环境质量状况，本项目委托广东准星检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6 月 18 日至 2019 年 06 月 19 日对项目周围声环境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昼间 Leq		
	监测值		标准值
	06 月 18 日	06 月 19 日	
N1 项目北面厂界外 1m 处	56.2	56.4	昼间 ≤60
N2 项目西面厂界外 1m 处	57.1	57.3	
N3 项目南面厂界外 1m 处	56.4	56.2	
N4 项目东面厂界外 1m 处	57.6	57.5	
N1 项目北面厂界外 1m 处	45.2	45.3	夜间 ≤50

N2 项目西面厂界外 1m 处	46.6	46.2	
N3 项目南面厂界外 1m 处	45.8	45.9	
N4 项目东面厂界外 1m 处	46.3	46.2	
06 月 18 日，晴，昼间：湿度 76.6%，风速：1.06m/s，夜间：湿度 74.6%，风速：1.33m/s。 06 月 19 日，晴，昼间：湿度 76.2%，风速：1.07m/s，夜间：湿度 76.0%，风速：1.26m/s。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噪声值均低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表明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良好。

四、地下水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鹤山地下水水源涵养区（代码 H074407002T01），现状水质类别为 I - V 类，其中部分地段 pH、Fe、NH₄⁺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 III 类。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功能区划图见附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的报告表类别，对应的是 IV 类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功能区划图见附图。

五、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中的“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其他”类别，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表，本项目属于“制造业-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中“其他”类别，对应的是 III 类项目，项目周边无环境敏感点，因此项目敏感程度属不敏感、项目占地面积 ≤ 5hm²，占地规模属小型，故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六、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根据本报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章节，本项目大气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是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不受明显影响，保护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2、水环境保护目标

水环境保护目标是在本项目建成后周围的河流水质不受明显的影响，特别是确保附近本项目纳污水体杜阮河水质不再恶化，采取适当的措施控制本项目外排污水的污染物，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

控制运营期各类设备所产生的噪声，保护建设项目厂界的声环境不受本项目影响，使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控制目标

应妥善处理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不能随意向环境排放，使之不成为区域内危害环境的新污染源。

5、地下水保护目标

地下水保护目标是确保该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地下水位及水质造成影响，使地下水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6、生态保护目标

保护本项目建设地块的生态环境，使其能实现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不对现有的生态环境造成大面积的破坏。

7、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周边200米范围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评价，不需设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故不作大气敏感点分析。

表 3-4 项目最近敏感点及纳污水体情况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规模（人数）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杜阮河	-111	-122	地表水	河流	/	地表水 V 类	西南面	165
最近敏感点	323	0	居民区	灏景园	5000	大气二类、噪声 2 类	东面	323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选用标准
二氧化硫	年平均	0.06	mg/m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
	日均值	0.15		
	1 小时平均	0.5		
二氧化氮	年平均	0.04		
	日均值	0.08		
	1 小时平均	0.2		
氮氧化物	年平均	0.05		
	日均值	0.1		
	1 小时平均	0.25		
PM _{2.5}	年平均	0.035		
	日平均	0.075		
PM ₁₀	年平均	0.07		
	日均值	0.15		
总悬浮颗粒物 (TSP)	年平均	0.2		
	日均值	0.3		
O ₃	8 小时平均	0.16		
	1 小时平均	0.2		
CO	日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V 类水域标准。其标准限值如下表：

表 4-2 （GB3838-2002）中 IV 类水域标准限值

单位：mg/L,pH 无量纲

项目	pH	DO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	石油	LAS
----	----	----	-------------------	------------------	--------------------	----	-----

						类	
	(GB3838-2002)) 中 IV 类水域标准	6~9	≥3	≤30	≤6	≤1.5	≤0.5 ≤0.3

3、声环境质量

建设项目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dB (A)	≤50dB (A)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焊接工序烟尘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0mg/m³。

2、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纳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较严者，具体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如下表：

表 4-4 生活污水执行标准

浓度单位：mg/L

执行标准 污染因子	pH	SS	BOD ₅	COD _{Cr}	氨氮
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200	130	300	25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400	300	500	——
较严值	6~9	200	130	300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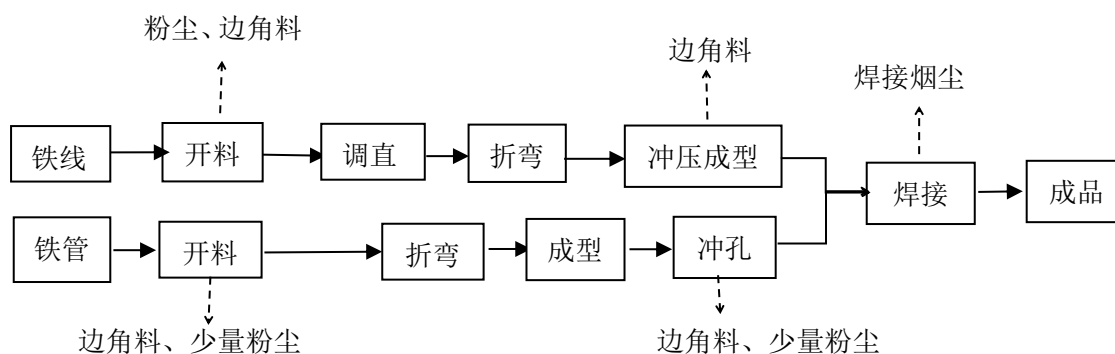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即昼间≤60dB(A)、≤50dB(A)，夜间不生产。 4、固体废弃物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管理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54t/d、135t/a，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排污管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无需申请 COD_{Cr}、氨氮总量控制。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焊接工序烟尘，不需要设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生产工艺流程图:



焊接夹具（辅助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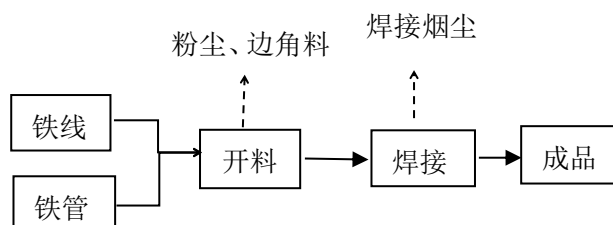


图 5-1 生产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流程说明:

①开料：用金属切边机和金属切断机对原料进行加工，切割成合适的形状，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和边角料。

②调直：对已开料的产品通过调直机进行调直处理，此过程不产污。

③折弯：对已调直的产品通过弯线机和人工进行折弯处理，此过程不产污。

④成型工序：通过冲床对已开料的半成品进行冲压成型，一部分产品通过波浪线成型机成波浪线型，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边角料。

⑤冲孔工序：通过冲床对已冲压成型的部分产品进行冲孔，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

尘（可忽略不计）和少量边角料。

⑥焊接工序：通过焊机对产品进行焊接加工，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烟尘。

⑦包装工序：通过人工将五金加工件包装在外购成品纸箱中，即为成品。

根据生产需要，需对焊接产品进行固定。焊接夹具不属于产品，是生产过程中的辅助工具，起辅助作用，故不计入产品生产总量。

焊接夹具生产工艺流程说明：对铁线、铁管进行开料，再进行焊接，即成成品。

此外，生产过程还会产生一些废包装物，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等。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污染工序

本项目租赁已建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建厂房及其他设施，不涉及土建及装修工程，故不存在施工期对环境产生影响的问题。

二、营运期污染工序

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员工生产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焊接烟尘、生产设备噪声、运输噪声及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机油及其包装物等。

1、水环境污染

本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工作人员15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拟年工作250天。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生活用水定额为40L/（人·d），项目生活用水量为0.60t/d、150t/a；生活用水在员工洗手过程中有蒸发损耗，损耗量按用水量的10%计，故生活污水按用水量的90%计，项目的生活污水排放量为0.54t/d、135t/a，主要污染物为COD_{Cr}、BOD₅、氨氮和SS。

类比同类污水水质情况，生活污水处理前后水质分析见表 5-1。

表5-1 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的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项目		CODcr	BOD5	SS	氨氮
污水 (135t/a)	处理前产生浓度 (mg/L)	400	250	250	30
	产生量 (t/a)	0.054	0.0338	0.0338	0.00405
	处理后产生浓度 (mg/L)	300	130	200	25
	产生量 (t/a)	0.0405	0.01755	0.027	0.0034

项目水平衡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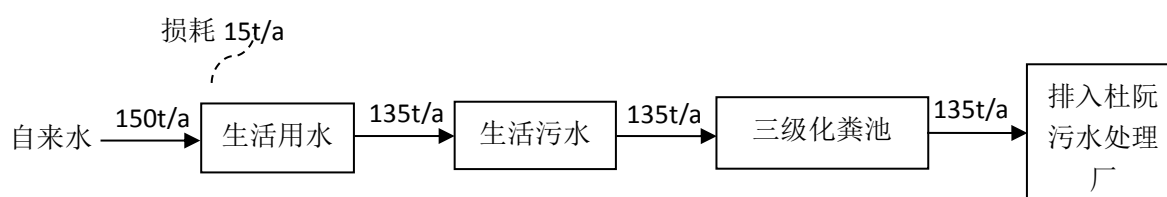


图5-2 项目水平衡图

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杜阮污水厂服务范围内，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较严者后，且污水处理厂有足够的余力处理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

2、大气环境污染

项目运营期间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烟尘。

(1) 焊接烟尘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工序产生的焊烟，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本项目采用的焊接形式包括碰焊、二氧化碳焊焊接、氩弧焊。

碰焊属于电阻焊的一种，施焊过程是电极对被焊接金属施压并通电，电流通过金属件紧贴的接触部位时，其电阻较大，发热并熔融接触点，在电极压力作用下，接触点焊为一体。电阻焊无需焊材。被焊接材料焊接部位处理洁净时，基本没有焊接烟尘产生。

根据《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和《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提到，二氧化碳焊焊接材料的发尘量为 5~8g/kg（本环评取最大值 8g/kg），氩弧焊焊接材料的发尘量为 2~5g/kg（本环评取最大值 5g/kg），项目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需焊丝量为 0.64t/a，氩弧焊焊接需焊丝量为 0.16t/a。则二氧化碳保护焊焊接工序废气产生量约为 0.00512t/a，氩弧焊焊接工序废气产生量约为 0.0008t/a，则焊接工序烟尘总产生量为 0.0059t/a，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剩余少量未收集和未处理粉尘经车间通风扩散后以无组织排放，按收集效率 80%、净化效率 90%进行计算，焊接工序生产工时按 2000h/a 计算，废气产排情况见表 5-2。

表5-2 生产车间废气产排情况表

产生工序	排放方式	产排情况	数值
焊接工序	无组织排放	产生量t/a	0.0059
		移动式烟尘除尘器净化量t/a	0.00425
		未收集部分t/a	0.00118
		未处理部分t/a	0.000472
		排放量t/a	0.00165
		排放速率kg/h	0.000825
		排放浓度mg/m ³	0.0197

注：厂房生产车间面积约 1165m²，车间平均内高约 6m，换气数以 6 次/小时计，则车间通风量达 41940m³/h，生产工时按 2000h/a 计算。

(2) 开料、冲孔粉尘

项目原材料铁丝和铁管在进行开料、冲孔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金属粉尘，其中大部分为可沉降大颗粒，仅产生极少量逸散粉尘；故本环评对此部分粉尘只作定性分析。

3、噪声环境污染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主要为冲床、空压机、钻床、焊机等各种设备噪声。经类比分析，这些设备声级范围在70~90dB(A)之间，噪声产生情况见表5 - 5。

表5-3 项目噪声产生情况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外 1m 噪声级 dB(A)	数量（台）
1	金属切边机	70~80dB(A)	2 台
2	金属切断机	70~80dB(A)	4 台
3	冲床	80~85dB(A)	3 台
4	冲孔机	80~85dB(A)	1 台
5	气动焊机	70~80dB(A)	11 台
6	脚踏焊机	70~80dB(A)	2 台
7	氩气焊接机	70~80dB(A)	2 台
8	二氧化碳保护焊机	70~80dB(A)	5 台
9	钻床	80~85dB(A)	2 台
10	切管机	70~80dB(A)	2 台
11	轮管机	70~80dB(A)	1 台
12	打圈机	70~80dB(A)	1 台
13	波浪线成型机	70~80dB(A)	1 台
14	弯线机	70~80dB(A)	3 台
15	半自动打磨抛管机	70~80dB(A)	1 台
16	空压机	80~90dB(A)	2 台
17	调直机	70~85dB(A)	4 台

4、固体废弃物污染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工作人员15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其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0.5kg/人·d 计，工作时间为250天，则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0075t/d，1.875t/a。

(2) 一般固体废物

①金属边角料

项目铁线和铁管使用量共计80t，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边角料产生量按原材料用量2.5%进行核算，则边角料产生量约为2t/a。

②项目原料包装物产生量约为0.03t/a。

(3) 危险废物

废机油包装物：废机油包装物产生量为0.01t/a；

表5-4 本项目固体废物汇总表

序号	污染源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	污染防治措施
1	生活垃圾	1.875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	金属边角料	2	一般固体废物	收集后交由固废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3	原料包装物	0.03		

表 5-5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污染源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包装物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机加工	固态	有机物	有机物	1次/年	毒性	收集后交由供应商回收处理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类型 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的浓度及产生 量（单位）	处理后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染物	焊接烟尘 (无组织)	颗粒物	0.0703mg/m³, 0.0059t/a	0.0197mg/m³, 0.00165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135t/a）	CODcr	400mg/L, 0.054t/a	300mg/L, 0.0405t/a
		BOD ₅	250mg/L, 0.0338t/a	130mg/L, 0.01755t/a
		SS	250mg/L, 0.0338t/a	200mg/L, 0.027t/a
		NH ₃ -N	30mg/L, 0.00405t/a	25mg/L, 0.0034t/a
固体 废物	生活区	生活垃圾	1.875t/a	0
	一般固体废 物	边角料	2t/a	0
		原材料包装物	0.03t/a	0
	危险废物	废机油包装物	0.01t/a	0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70~90dB（A）	厂界噪声达到 2 类
其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环境污染为废气、污水、固废和噪声，通过采取合理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的生态环境造成较大影响。另外应当加强周围的绿化环境，多种植花草树木，使项目对生态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利用现有的厂房进行生产，无土建施工期，故不存在施工期对环境产生影响的问题。项目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主要污染物是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根据工程分析，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54t/d，135t/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NH₃-N。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评价工作等级判定依据，具体见下表。

表 7-1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 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200 且 W<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项目所在区域属杜阮镇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污水管网排入杜阮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杜阮河。因此，本项目地表水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B。

参考《江门市杜阮污水处理厂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杜阮污水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水污染物排放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一级标准中较严者，处理达标后排入杜阮河。

本项目废水纳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可行性分析：

①杜阮污水厂规模及工艺

杜阮污水厂位于杜阮镇木朗村元岗山，厂区中心地理位置为北纬 22°35'40"，东经 113°02'14"，首期工程处理规模为 5 万 m³/d，最终处理能力为 15 万 m³/d。

根据《江门市杜阮污水处理厂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杜阮污水厂采用 A²/O+D 型滤池深度处理工艺处理污水，采用机械浓缩、机械脱水一体化处理污泥，工艺流程详见图 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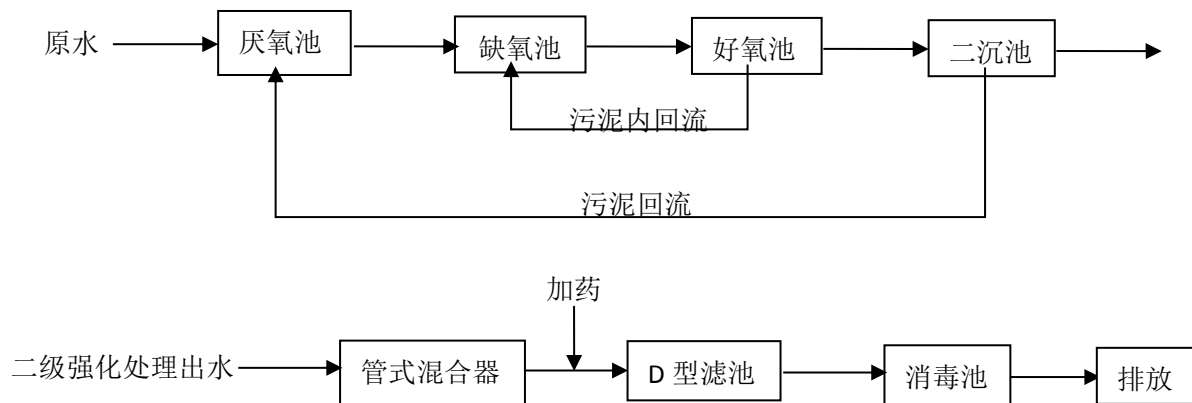


图 7-1 杜阮污水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②管网衔接性分析

杜阮污水厂首期服务范围包括杜阮河迎宾路至杜阮镇政府段两侧，天沙河在北环路-西环路-群星大道-建设路-育德街-胜利路所围成区域，服务区总面积为 7.5 平方公里；远期服务范围包括杜阮镇镇域（面积 80.79km²）及环市街道办天沙河及西片区（面积 16.07km²），服务区总面积为 96.86km²。目前截污管网已覆盖本项目所在区域，在管网接驳衔接性上具备可行性。

③水量分析

杜阮污水厂已进入运行阶段，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覆盖本项目所在区域，处理规模为 5 万 m³/d，本项目新增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54t/d，仅占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50000m³/d）的 0.00108%，因此杜阮污水厂有能力处理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

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杜阮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废水经处理后不会对周围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表 7-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1	生活污水	COD _{Cr} 、 BOD ₅ NH ₃ -N、SS	经市政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	间歇排放， 排放	三级化粪池	WS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理厂	期间 流量 不稳 定且 无规 律				□车间或车间处 理设施排放口
--	--	--	----	---------------------------------	--	--	--	-------------------

表 7-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

序 号	排放 口编 号	排放口地理坐 标		废水排 放量/(万 t/a)	排放 去向	排放 规律	间歇 排放 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备 注
		经度	纬度					名 称	污染物种 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 物排放标准浓度 限值/(mg/L)	
1	WS0 01	113° 01'51.9 1"	22°36' 35.72"	0.0135	经市 政管 网排 入杜 阮污 水处 理厂	连续 排 放, 排放 稳定	8: 30-1 2: 30; 13: 30-1 7: 30	杜 阮 污 水 处 理 厂	CODcr	40	/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表7-4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WS001	CODcr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 物排放限值》(DB44/26 —2001) 第二时段三级 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 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 较严者	300
2		NH ₃ -N		25
3		BOD ₅		130
4		SS		200

表7-5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WS001	CODcr	300	0.000162	0.0405
2		NH ₃ -N	25	0.00001	0.0034
3		BOD ₅	130	0.0000702	0.01755
4		SS	200	0.000108	0.027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cr			0.0405
		NH ₃ -N			0.0034
		BOD ₅			0.0203
		SS			0.027

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附件 7。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

(1) 焊接烟尘

焊接过程产生少量烟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根据工程分析，经车间通风扩散后焊接工序颗粒物排放量为 0.00165t/a，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0.0197mg/m³，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评价等级判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型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①污染源参数

表 7-6 本项目污染物无组织排放参数表（矩形面源）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海拔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	年排放小时数	排放工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拔 高 度 /m				高度 /m	/h	况	TSP
1	生 产 车 间	113. 030 885	22. 609 866	7.0	35.3	29.67	161	1.25	2000	正 常 排 放	0.000825

②污染物评价标准

评价因子、评价标准、估算模型参数详见下表：

表7-7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TSP	1 小时平均	9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标准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表7-8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456万（江门市）
最高环境温度/ $^{\circ}\text{C}$		38.2
最低环境温度/ $^{\circ}\text{C}$		0.1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不考虑
	地形数据分辨率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不考虑
	岸线距离	/
	岸线方向/ $^{\circ}$	/



图7-2 项目大气预测坐标点位图

③无组织排放污染物估算结果



图7-3 颗粒物浓度及占标率预测结果图

75.0	0.5327	0.0592
100.0	0.3569	0.0397
275.0	0.0879	0.0098
300.0	0.0780	0.0087
749.99	0.0222	0.0025
775.0	0.0212	0.0024
800.0	0.0203	0.0023
975.0	0.0155	0.0017
1000.0	0.0149	0.0017
1999.99	0.0058	0.0006
2025.0	0.0057	0.0006
3225.0	0.0030	0.0003
3250.0	0.0030	0.0003
4149.99	0.0021	0.0002
4175.0	0.0021	0.0002
4975.0	0.0017	0.0002
5000.0	0.0016	0.0002
6800.0	0.0011	0.0001
7000.0	0.0010	0.0001
7200.0	0.0010	0.0001
9800.0	0.0007	0.0001
10000.0	0.0006	0.0001
10600.0	0.0006	0.0001
10800.0	0.0006	0.0001
12000.0	0.0005	0.0001
12200.0	0.0005	0.0001
13800.0	0.0004	0.0000
14000.0	0.0004	0.0000
14200.0	0.0004	0.0000
18200.0	0.0003	0.0000
20600.0	0.0002	0.0000
20800.0	0.0002	0.0000
21000.0	0.0002	0.0000
22200.0	0.0002	0.0000
22400.0	0.0002	0.0000
24800.0	0.0002	0.0000
25000.0	0.0002	0.0000
下风向最大浓度	3.3058	0.3673
下风向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21.0	21.0
D10%最远距离	/	/
④评价等级确定		

表7-9 项目大气污染物计算结果

所在车间	排放源	污染物	最大落地浓度($\mu\text{g}/\text{m}^3$)	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P_i) %	大气评价等级
生产车间	无组织排放	TSP	3.3058	0.3673	三级

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矩形面源排放的 TSP， $P_{\max}$ 值为 0.3673%， $C_{\max}$ 为 $3.3058\mu\text{g}/\text{m}^3$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三级评价只调查本项目新增污染源和拟被替代的污染源，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无需进一步核查。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请见附件 6。

⑥项目自行监测计划

表 7-10 无组织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上下风向	颗粒物	1年/次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⑦项目非正常排放情况

表 7-11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u\text{g}/\text{m}^3$)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焊接工序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导致收集的效率下降	颗粒物	0.0703	0.00295	1	1	停机检修

本项目焊接工序为人工操作，故设备发生异常时，操作人员会及时发现设备异常并采取停机检修，不会出现焊接烟尘排放量增大的情况。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设备运行噪声值约为 70~90dB(A)。为避免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对此建设单位应做好如下措施：

(1) 采用低噪声设备，对冲床、钻床等设备在安装时要安装基础减震，同时安装隔震垫。提高机械设备装配精度，加强维护和检修；提高润滑度，减少机械振动和摩擦产生的噪声，防止共振等。尽量将运行噪声大的设备安装在车间厂房内，

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一般建筑物墙体可降低噪声级 5-15 分贝。同时加强厂区及厂界的绿化，以最大限度地减弱设备运行噪声向外传播。

(2) 合理布局，车间厂房做好隔声处理，通风设施须采取消音措施。加强管理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生产噪声；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通过上述采取隔声措施、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以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治理后，确保项目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因此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4、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相关工程经验，生活污水化粪池以及厂内污（废）水收集储存、排放所涉及的场地地面均以混凝土硬化地面为标准。经以上措施治理后，项目运营过程中排放的生活污水不会发生废水的渗漏到地下水环境的可能，从而不会引起地下水水质、水位、水量变化产生环境水文地质问题。

5、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875t/a，统一收集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2) 一般固体废物

①金属边角料产生量为2t/a，经过收集后交由固废回收单位回收利用，符合相关要求，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显著影响。

②原料包装物产生量为0.03t/a，经过收集后交由固废回收单位回收利用，符合相关要求，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显著影响。

(3) 危险废物

废机油包装物产生量为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属于危险废物，“HW49其他废物”(废物代码900-041-49)。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需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委托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在厂区暂存必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中的相关规定,达到“防渗漏、防流失、防雨”的三防要求:①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暂存区,并设立危险废物标志,不得与一般固废混合贮存。②危险废物应用专门的容器贮存,保证其完好无损,禁止不相容的废物混储。③存放场地应做好防渗处理。④必须定期对贮存危险废物包装容器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表7-12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贮存场所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产生量(t/a)	贮存能力(t/a)	贮存周期
1	废机油包装物	危险废物暂存区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厂区北面角落	1m ²	0.01	0.01	——

经采取以上处理措施后,强化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各环节管理,经过收集后交由厂商回收利用,符合相关要求,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显著影响。

6、项目对敏感点影响分析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处理器收集净化后,加强车间通风扩散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再经大气稀释,对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最近敏感点灏景园居民区位于厂区的东面,距离为323米。项目产生较大噪声的设备为冲床、钻床、空压机,由于设备均位于车间内,车间的墙体能减少噪声30dB(A),项目距离敏感点距离较远且经过距离的自然衰减,故到达敏感点的噪声值远小于60dB(A)。因此,敏感点的噪声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昼间标准(60dB(A))。

因此,项目运行后对敏感点的环境影响较小。

7、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在运营期主要对“三废”进行治理,项目环保投资3万元,占项目工程总投资的8.6%,其环保投资及建设内容合理、可行、基本满足环保需要。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详见表7-15。

表 7-12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

类别	治理措施	投资费用(万元)
----	------	----------

废气	移动式烟尘处理器，车间通风设施	1
废水	化粪池（依托租赁企业现有化粪池）	0
固废	危险废物交由厂家回收利用处理	1.5
噪声	通过采用隔声、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吸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	0.5
合计		3

8、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企业内部的环境监测是企业环境管理的耳目，是基本的手段和信息的基础，主要对企业生产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判断环境质量，评价环保设施及治理效果，为防止污染提供科学依据。

①监测内容

考虑企业的实际情况，建议企业营运期可请有资质的单位协助进行日常的环境监测，各监测点、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见下表，若有超标排放时，及时向有关部门领导反映，并及时采取措施，杜绝超标排放。

表7-13 项目监测计划表

污 染 物	监测点位	检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废 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颗粒物	1 次/年	（DB44/27—2001）第 II 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噪 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执行（GB3096-2008）2 类标准
废 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	1 次/季度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较严者

②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应正式生产前进行“三同时”环保验收工作，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见表 7-14。

表7-14 “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排放量/排放浓度	环保项目名称	“三同时”验收要求
----	------	----------	--------	-----------

废气	焊接烟尘	颗粒物	0.00165t/a, 0.0197mg/ m³	经移动式烟尘处理器收集净化后, 剩余少量经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0mg/m³）
噪声	生产设备噪声	Leq	---	消声、减振、隔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CODcr	0.0405t/a	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较严者
		BOD5	0.01755t/a		
		NH3-N	0.0034t/a		
		SS	0.027t/a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875t/a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是否到位）
	一般固废	边角料	2t/a	收集后交由固废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原料包装物	0.03t/a		
	危险废物	废机油包装物	0.01t/a	收集后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是否到位

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国家“三同时”政策及时做好有关工作, 保证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切实履行本评价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与建议, 保证做到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9、风险专题评价

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 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 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 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 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 以使建设项目事故率, 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

(1) 评价依据

①风险调查

本项目使用的机油, 均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临界量为 2500t)。

②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II、III、IV/IV+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P）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E），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并确定环境风险潜势。其中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等级由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

本项目仅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机油），根据导则附录 C 规定，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本项目厂区内机油最大贮存量为 0.005t，附录 B 所列油性物质的临界量为 2500t，计得 $Q=0.005/2500=0.000002$ 。

根据导则附录 C.1.1 规定，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潜势为 I。

③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因此本报告对本项目开展环境风险简单分析。

（1）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7-15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 78 吨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			
地理坐标	经度	113°01'51.91"	纬度	22°36'35.72"
主要危险物质分布	机油，位于仓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①设备故障，或管道损坏，会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收集处理直接排放，影响周边大气环境。 ②装卸或存储过程中废机油可能会发生泄漏，可能污染地下水，或可能由于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储存液体原材料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设置漫坡围堰，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②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气收集系统的正常运行。 ③企业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配备应急器材，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
---------------------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 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 染物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经移动式烟尘处理器收集净化处理后，剩余少量经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水污 染物	生活 污水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较严者
固 体 废 物	办公 生活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一般工业 固废	边角料	集中收集后交由固废回收公司回收处理	
		原料包装物		
	危险废物	废机油包装物	集中收集后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噪声	产噪设备	噪声	隔音措施、合理布局、加强生产管理，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项目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好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并且提高厂区绿化率，针对性的选择合适的树木和花卉进行栽培，不仅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还可以美化环境，起到抑尘减噪作用。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监测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				环保设施	验收执行标准	监测点位
	要素	生产工艺	污染物因子 （主要验收 监测项目）	核准排放量			
1	废气	焊接工序	颗粒物	0.00165t/a	经移动式烟尘处理器收集净化处理后，剩余少量经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达到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1.0mg/m³）	厂界
2	废水	生活污水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135t/a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较严者	/
3	噪声	生产设备	Leq(A)	/	隔音措施；合理布局；加强生产管理，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厂界
4	固体废物	生活过程	生活垃圾	1.875t/a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5		一般工业 废物	边角料	2t/a	收集后交由固废回收公司回收利用		/
6			原料包装物	0.03t/a			/
7		危险废物	废机油包装物	0.01t/a	收集后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	是否到位	/

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1 年本）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广东省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实施方案》（粤府办〔2010〕56 号）、《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府〔2018〕20 号）知，本项目从事生产、加工、销售：小家电配件，项目产品、工艺、设备和规模均不属于上述目录、清单的限制类、禁止（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2、建设项目选址及规划符合性

（1）项目选址的优越性

本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毗邻道路，地理位置优越，对于原料、产品的交通运输十分便利，项目选址具有一定的优越性。

（2）项目的选址、规划合理性

根据土地使用证，选址用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选址是合理的，也是可行的。

（3）厂内平面布局合理性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厂内总平面布局（见附图 3）分析，该项目总体布局能按功能分区，各功能区内设施的布置紧凑、符合防火要求；各建筑物、构筑物的外形规整；符合生产流程、操作要求和使用功能。为减少本项目噪声的影响，总平面布置上，项目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集中布置在车间，以减小运行噪声对本厂职工的影响及对厂界处噪声的贡献值。综合评价本项目厂内布局基本合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符合城镇规划和环境规划的要求，且周围没有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带等。从环境的角度看项目的选址是合理的。

结论与建议

1、工程概况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租赁已有厂房进行生产。项目总投资 35 万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设有员工 15 人，占地面积 1274m²，建筑面积 1383m²，项目主要从事生产、加工、销售：小家电配件，预计年产小家电配件 78 吨。

2、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结论

（1）水环境质量

从引用的监测结果可以看出，杜阮河水质中 CODCr、BOD5 和氨氮等指标均没有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说明杜阮河水质已受到一定程度污染。根据《关于<关于协助提供杜阮污水处理厂项目环保资料的函>的复函》（江环函[2008]183 号），杜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2）大气环境质量

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 年蓬江区基本污染物中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的第 95 百分位数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因此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3）声环境质量

对项目周边现场监测结果显示，声环境质量现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的要求，表明该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4）地下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不需要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5）土壤环境质量

本项目不需要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3、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租赁已有厂房进行生产，不涉及土建及装修工程，故不存在施工期对环境产生影响的问题。

4、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5t/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氨氮和 SS。本项目位于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指标标准两者较严者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杜阮河。因此，项目营运期的生活污水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焊接过程产生少量烟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59t/a，颗粒物浓度为 0.0703mg/m³，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除尘器收集净化后，排放量为 0.00165t/a，排放浓度为 0.0197mg/m³，此部分粉尘经车间通风扩散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颗粒物可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Ⅱ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对周围环境无明显不良影响。

(3) 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噪声污染源主要是车间各类生产设备及其辅助或配套设备运营时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尽量将运行噪声大的设备安装在车间厂房内，加强管理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等。通过上述采取隔声、降噪措施、设备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以及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治理后，确保项目声环境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不会对周围的环境造成影响。

(4) 固体废弃物影响评价结论

①生活垃圾：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875t/a，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②一般固体废物：本项目金属边角料产生量为2t/a，原料包装物产生量为0.03t/a，经过收集后交由固废回收单位回收利用，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保部2013年第36号文中相关修订中的相关要求，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显著影响。

③危险废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包装物，统一收集后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处理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5、建议

(1) 建设单位应进一步提高认识，充分认识环境保护的重要性和意义，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生产工程中加强环境管理和员工环境保护意识教育；

(2) 建立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认真落实各项

安全管理制度，搞好安全生产工作；

(3) 项目车间要合理布局，以尽量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并符合环保设计要求为原则，形成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正常维修保养的一系列工程程序，确保设备完好，尽可能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4) 搞好区外的绿化、美化，对生态环境进行修复，充分利用厂区外的空地植树，既可以美化环境，还可以起到减噪净化空气的作用。

6、综合结论

通过上述分析，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投资 35 万元选址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租用已建厂房，项目主要从事生产、加工、销售：小家电配件。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的要求，项目选址符合用地要求，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拟采取的“三废”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有效。评价认为，在确保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落实和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新建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项目负责人签字：_____

环评单位（盖章）：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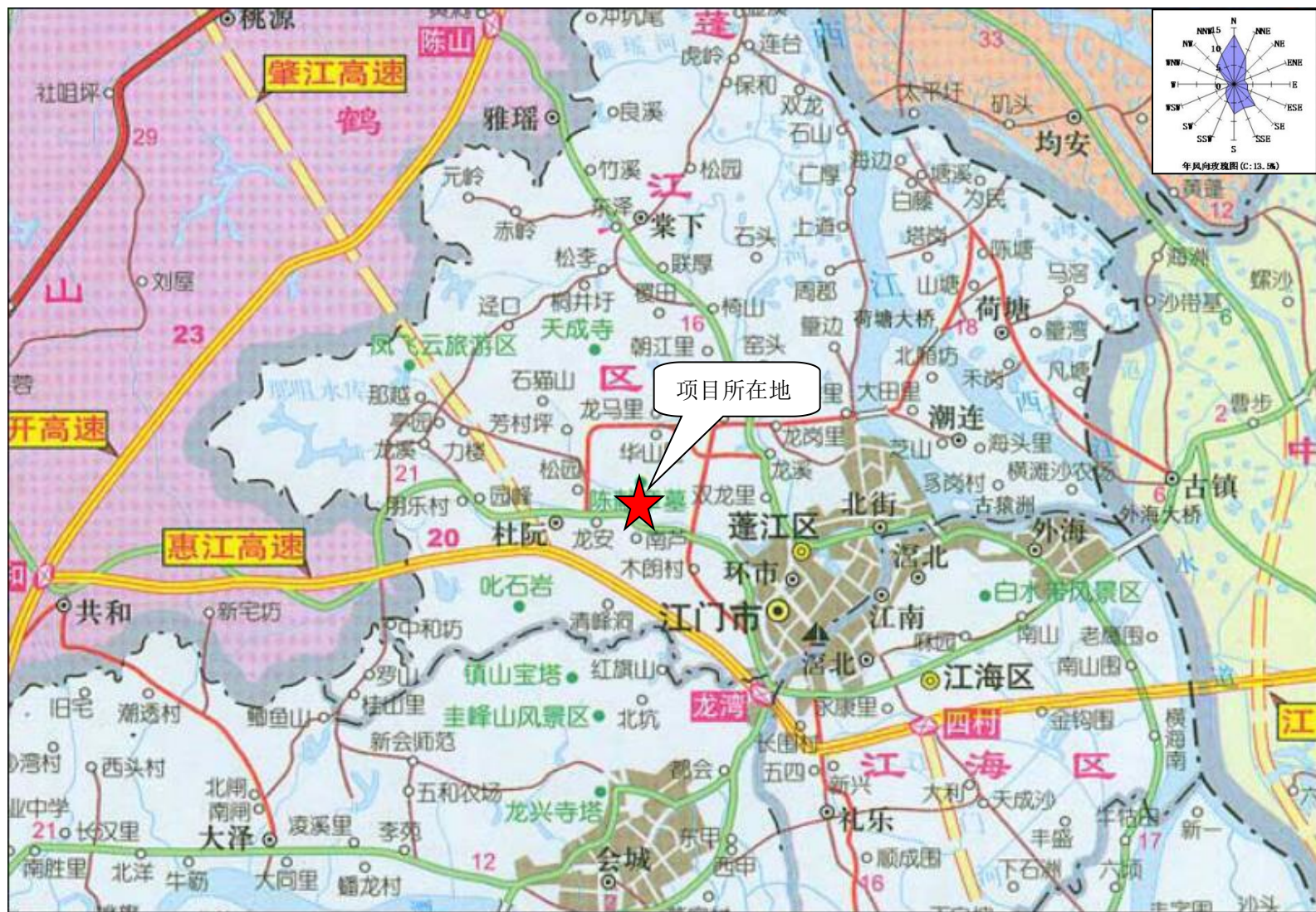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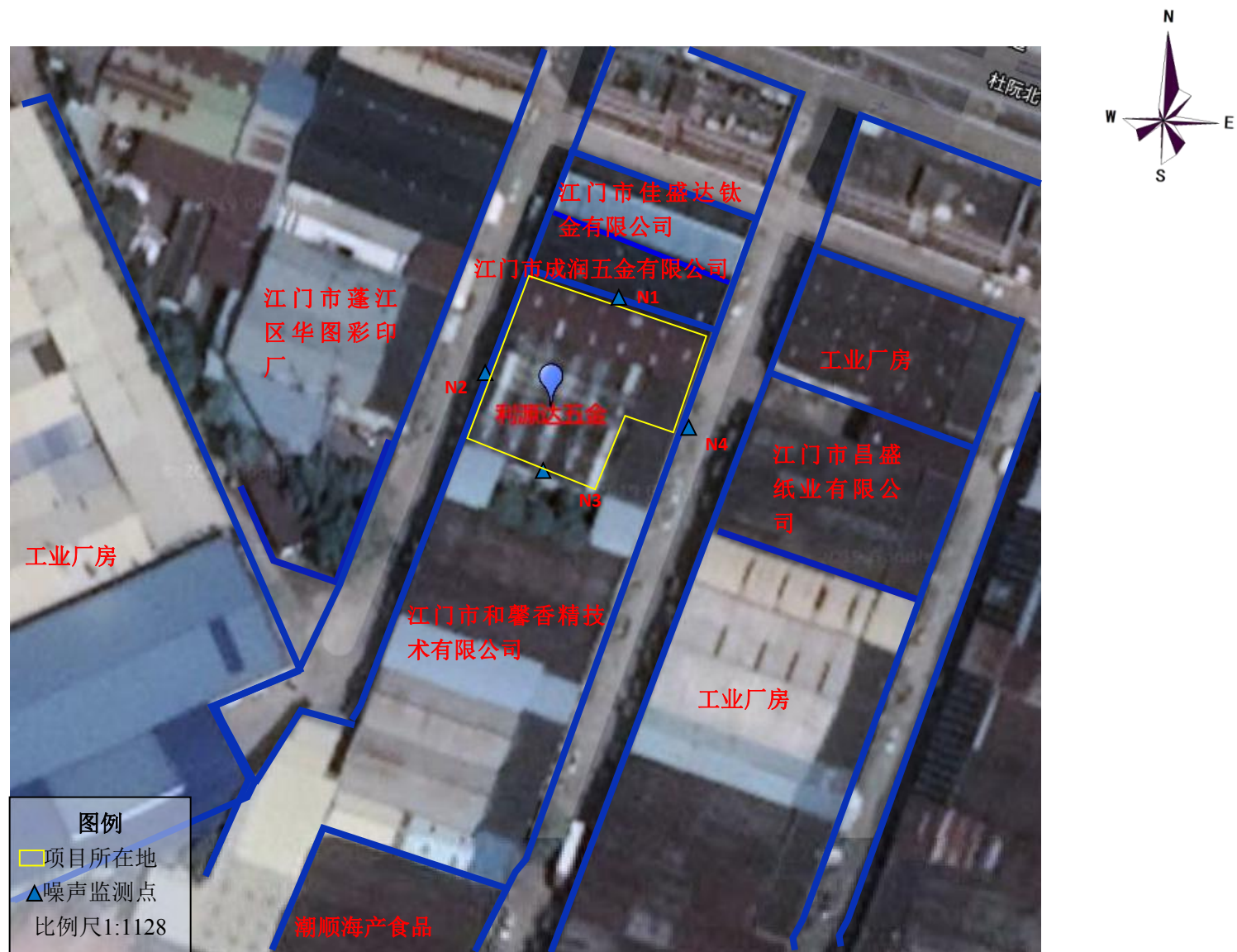
公 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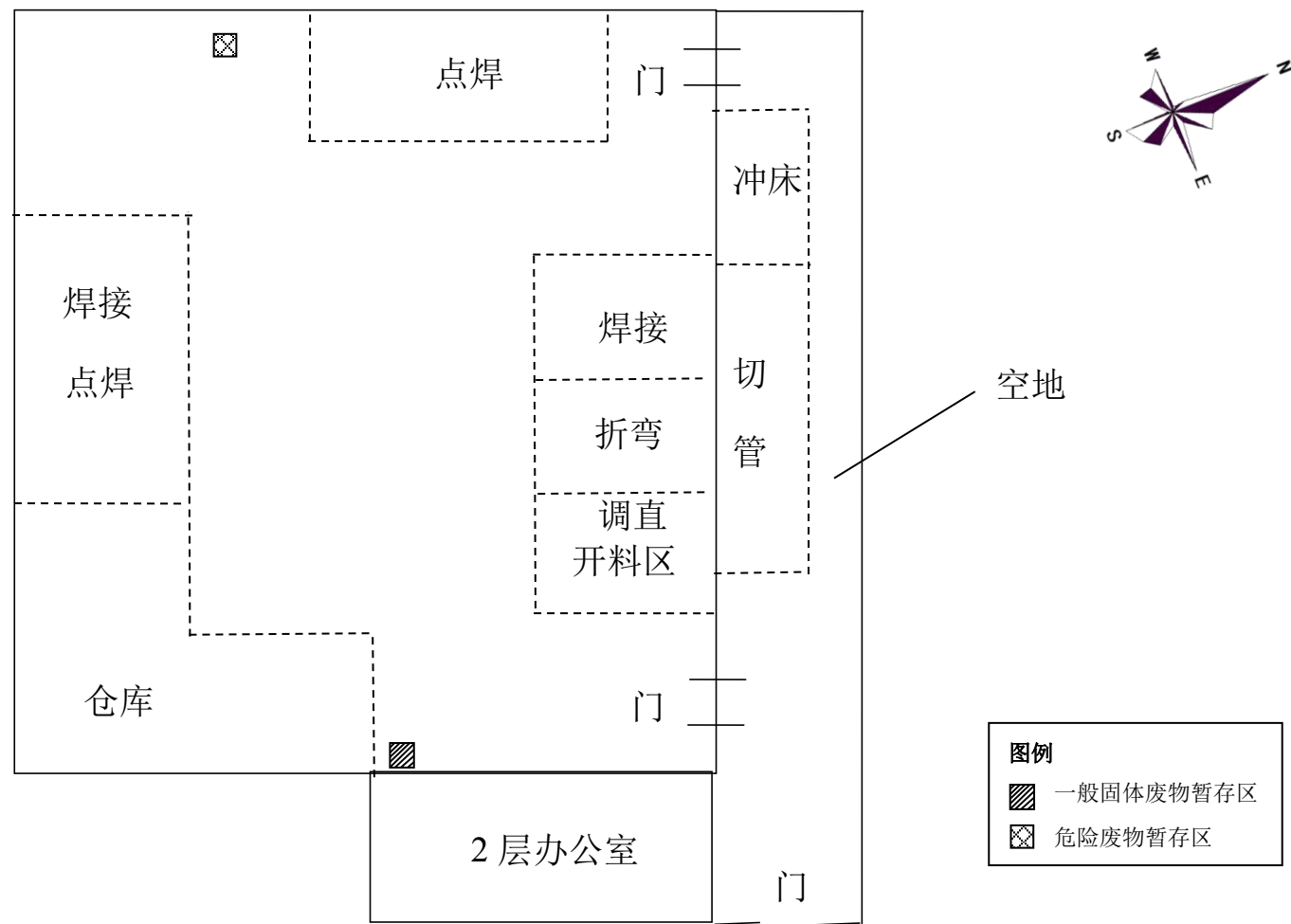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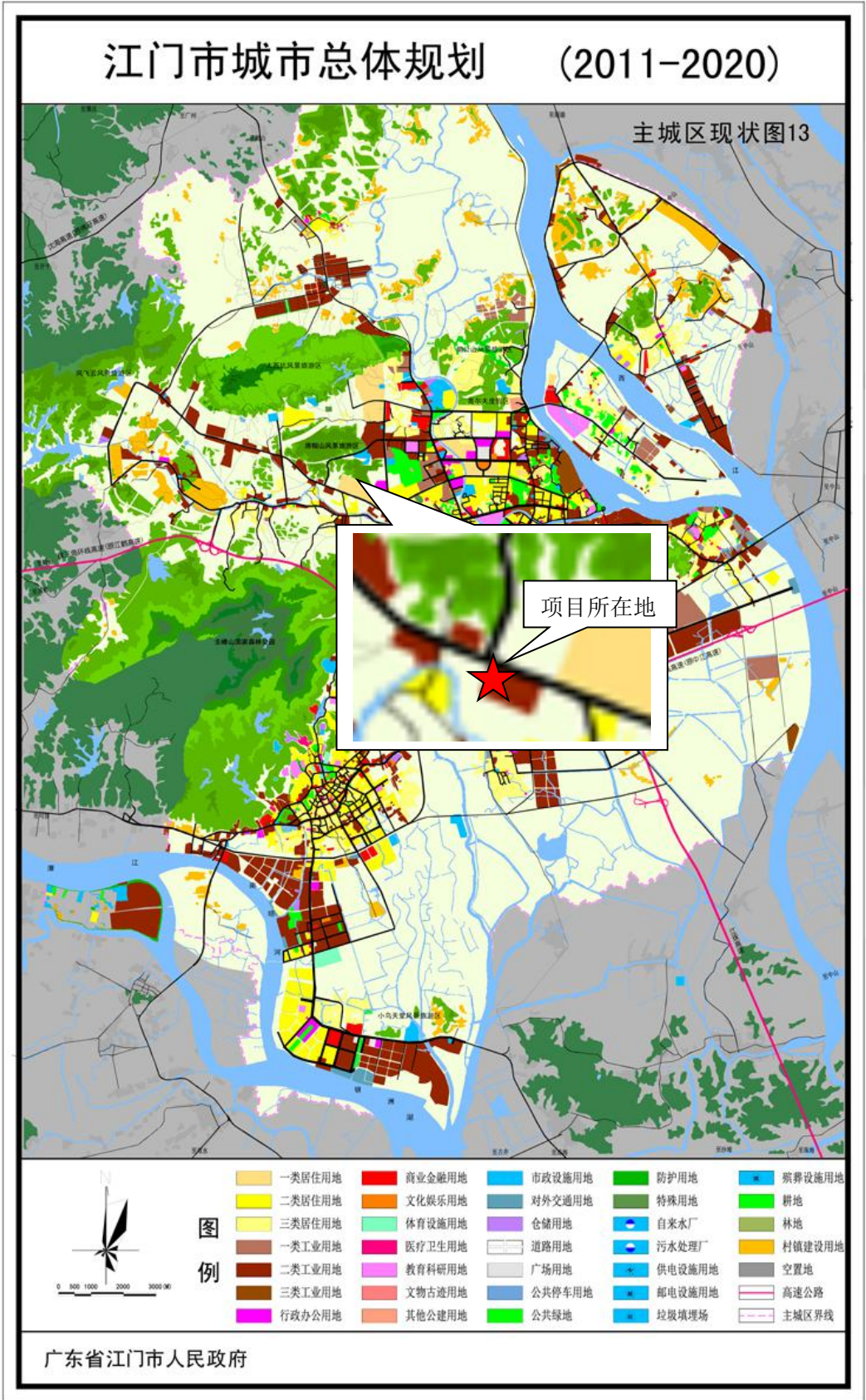
附图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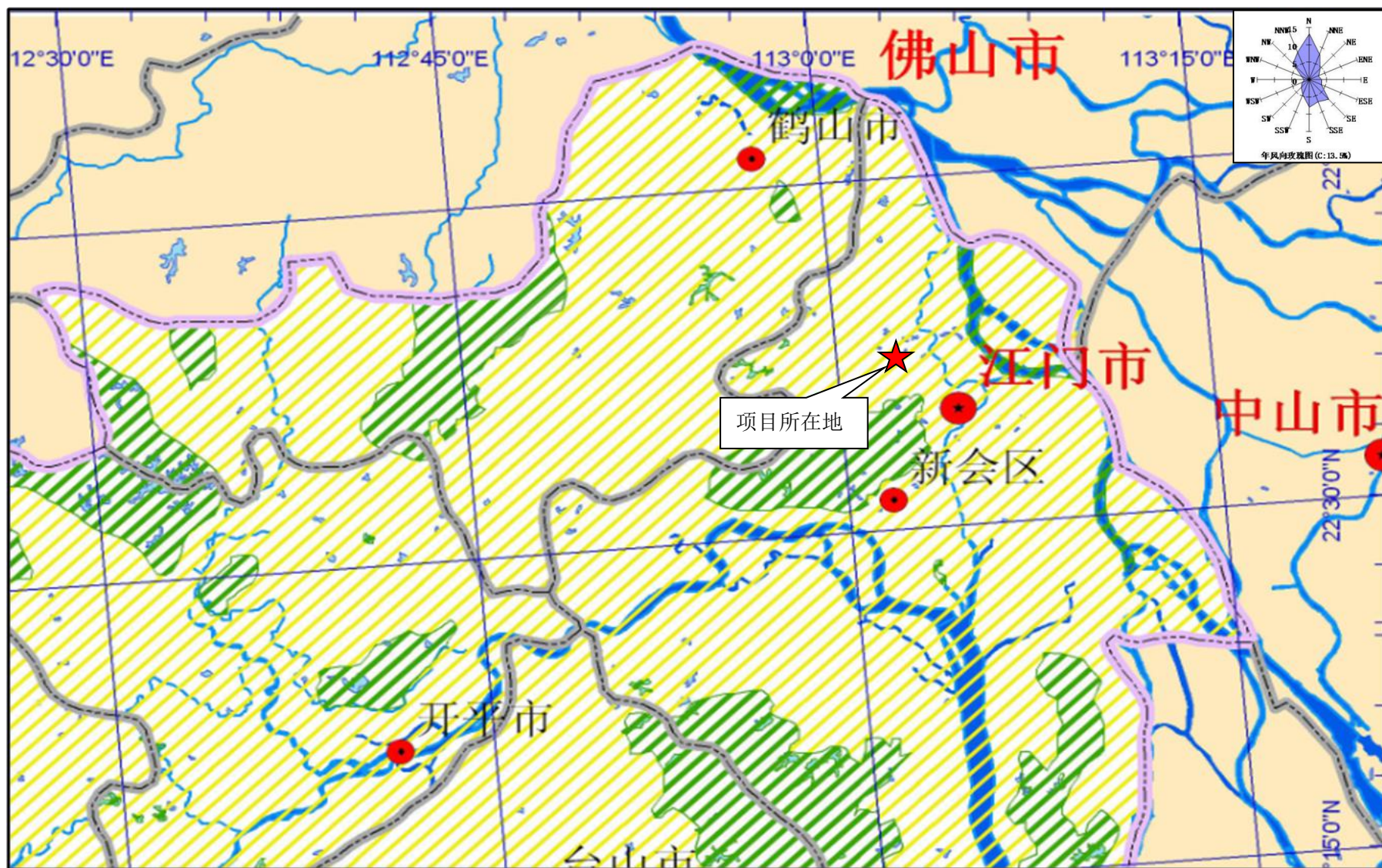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及噪声监测点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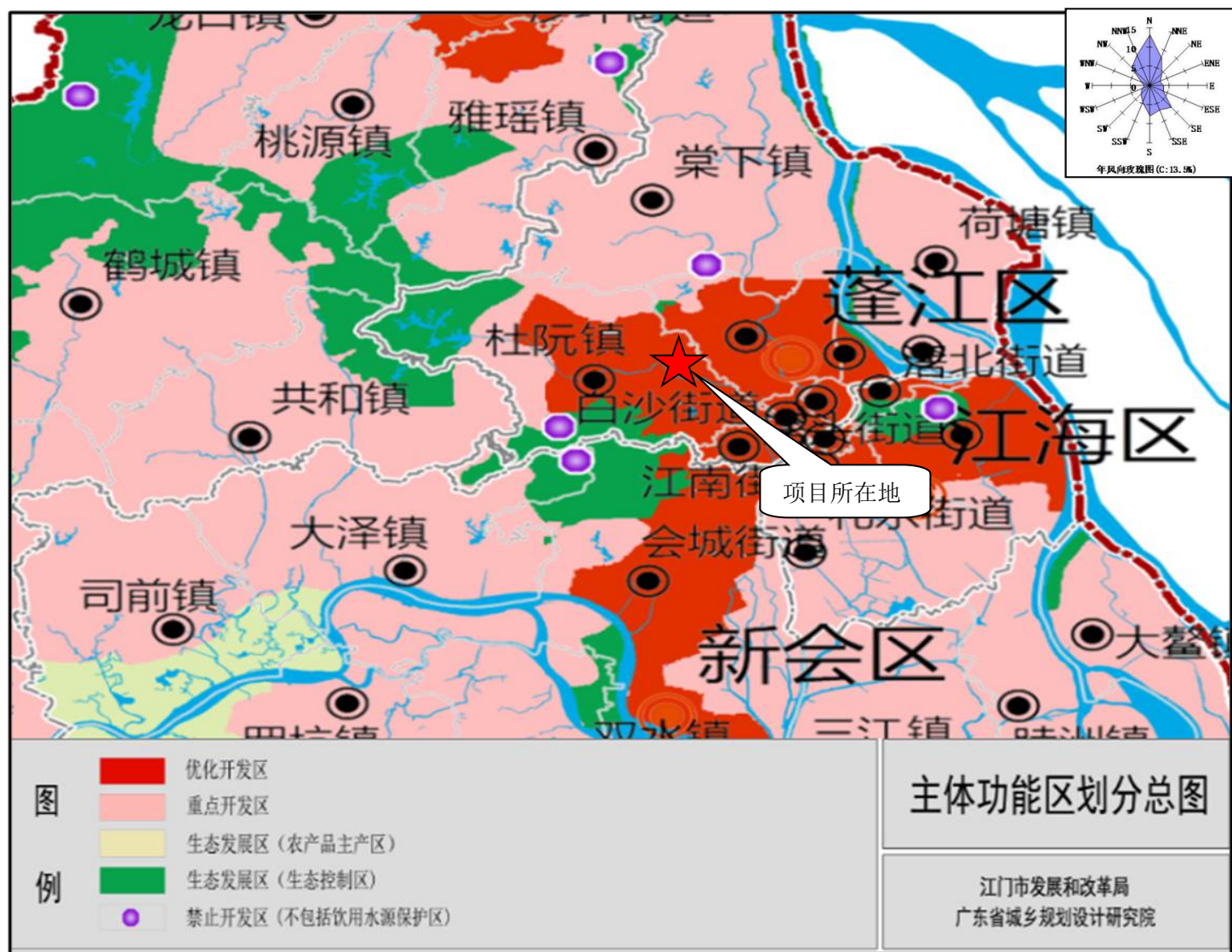
附图 4 江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2011-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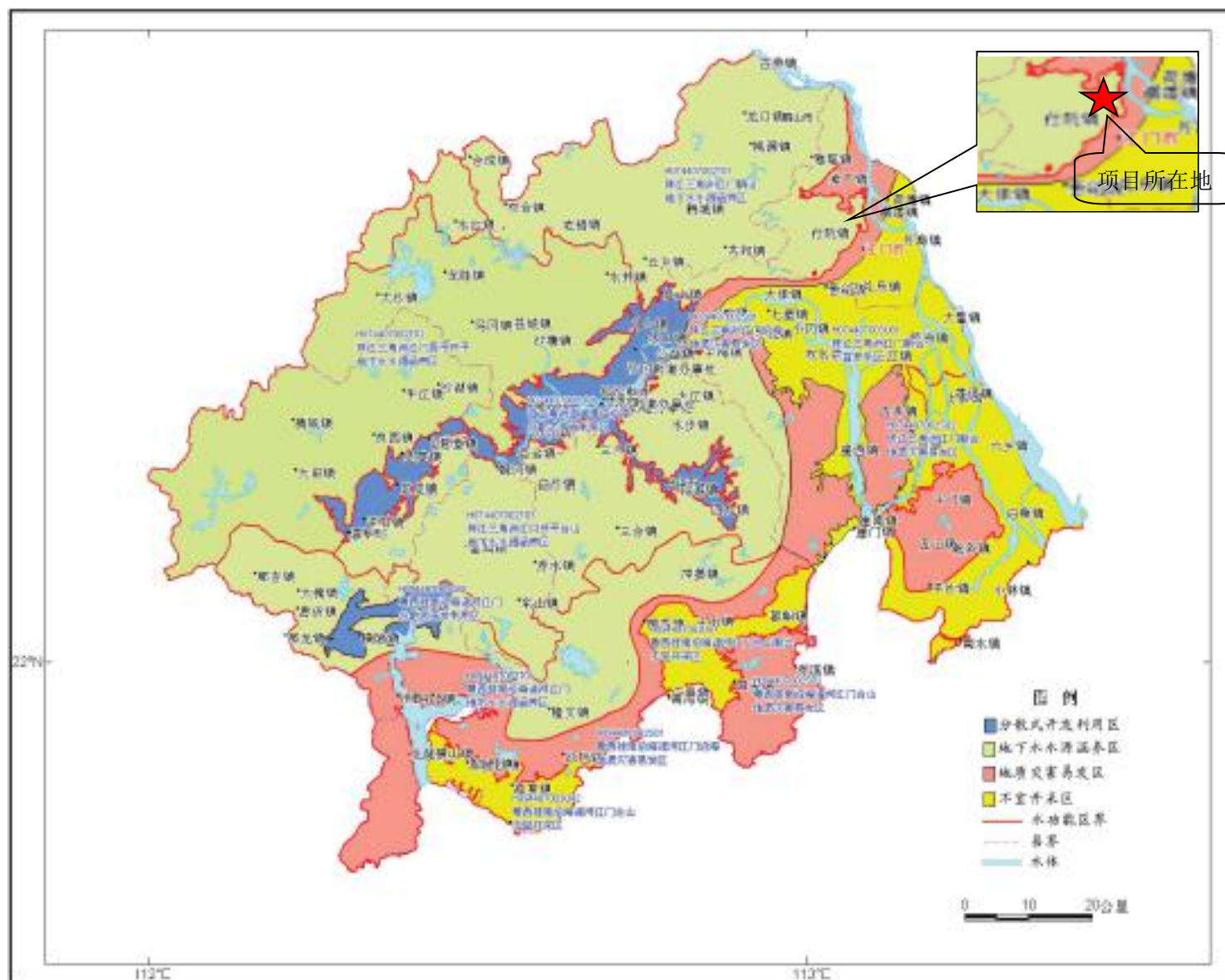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功能图



附图 6 周边水系图



附图7 生态功能规划图



附图 9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件1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MA4UPYWR53	
名 称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A区10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	黎琼珍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壹拾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6年05月25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生产、加工、销售：五金制品、小家电、不锈钢制品、塑料制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1 月 4 日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http://gsxt.gdgs.gov.cn/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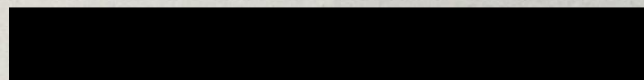
附件 2 法人代表身份证

姓名 黎琼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11 月 10 日

住址 四川省南部县升钟镇桥坝
头村1组



此证件复印
件仅作环保
测评填表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部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2.07.18-2032.07.18

附件 3 土地证明

江 集用 (2004) 第 200541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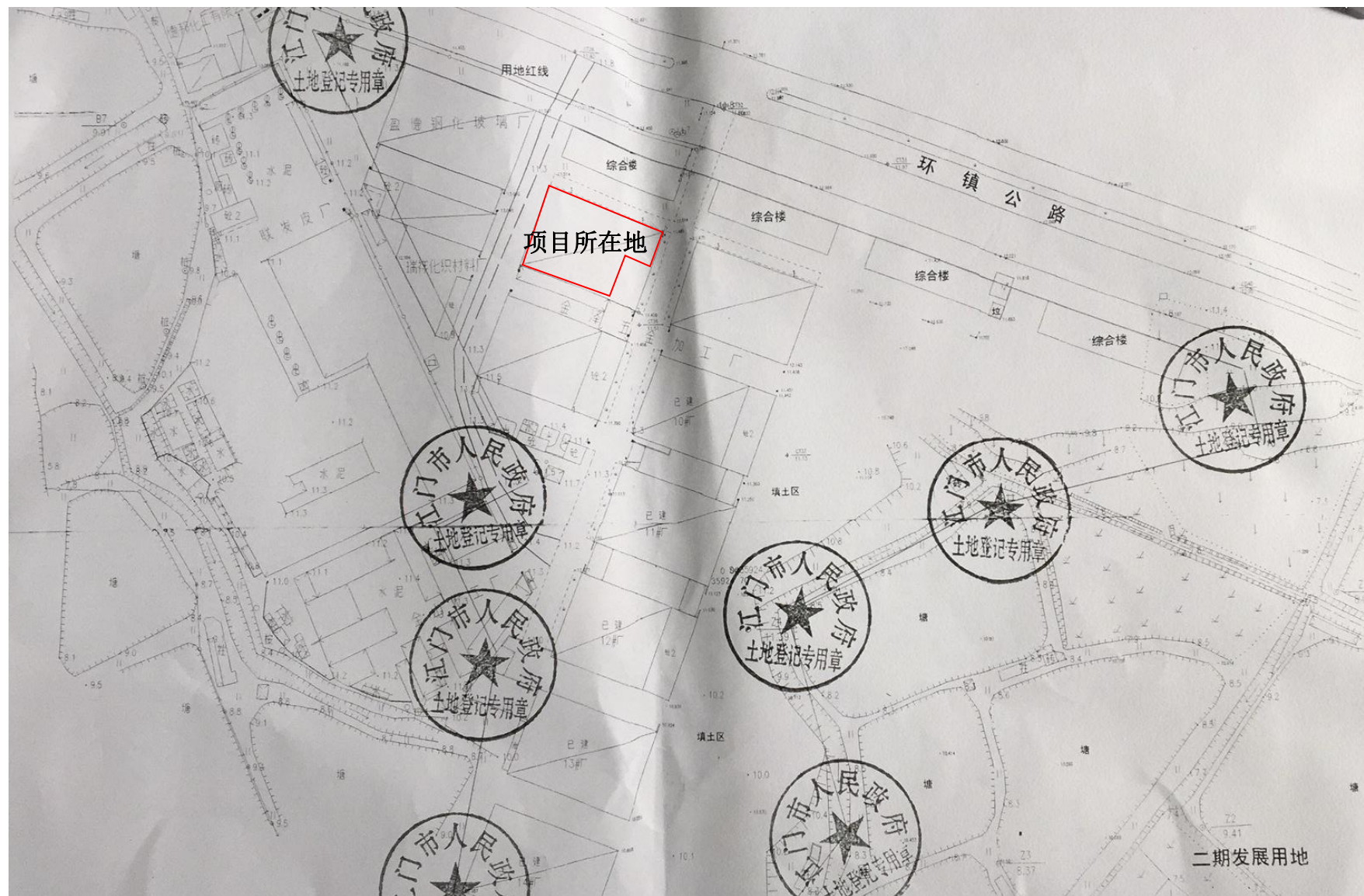
土地使用权人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村民委员会		
土地所有权人	江门市瑶村村民委员会		
座 落	江门市杜阮镇瑶村村屋从岭 (土名) 地段		
地 号	210587	图 号	
地类 (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_____
使用权类型	批准拨用建设 用地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	35924.70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35924.70 M ²
		分摊面积	_____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江门市人民政府 (章)

土地登记专用章

2004 年 7 月 28 日



附件 4 租赁合同

杜阮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济

合 同 书

合同 类型： 厂房租赁合同
合同 编号： 杜农经合字〔2018〕0701030100010014
租赁物名称： 屋从岭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
出租方名称： 蓬江区杜阮镇瑶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承租方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签订 日期：

厂房租赁合同

原签订合同时间：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
本合同是续签合同

出租方（甲方）：杜阮镇瑶村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经济社）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村民委员会

承租方（乙方）：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
身份证号码：

甲方同意将坐落在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屋从岭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的使用权租赁给乙方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厂房租赁相关的事项达成协议并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厂房概况

甲方经 2017 年 5 月 7 日社委会成员代表会议讨论表决（附一次会议资料），乙方租赁甲方自有的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屋从岭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厂房建筑总面积为 780 平方米，办公楼面积 218 平方米，空地面积 385 平方米（见附图，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厂房现状为混合结构。乙方对甲方出租的厂房已作充分了解，同意承租，仅用于五金加工用途。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村规民约等有关规定使用。如乙方需要改变生产行业或改变厂房用途的，必须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变更。

第二条 承租期限

本合同项下的厂房租赁期共 4 年，自 2018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

第三条 合同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本合同当天，乙方需交纳合同履约保证金 ¥30000.00 元（大写：叁万元整）。在承租期满后，如乙方无违约，保证金全额无息退回给乙方；如乙方中途退租或违反本合同有关条款，视作违约处理，保证金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收回乙方租赁上述厂房的使用权；如甲方

违约，双倍退还保证金。

第四条 租金计算及缴交办法

承包期租金总额为¥643296元（大写：陆拾肆万叁仟贰佰玖拾陆元整）。详见租金明细表。

（一）租金递增方式：

每两年为一个租金递增周期，第一周期按合同约定为厂房、办公室每月每平方米厂房11元，空地每月每平方米4元，第二周期每月每平方米厂房、办公室12元，空地每月每平方米6元计算。

（二）租金计算

1、第一期租金：：时间从2018年3月1日—2020年2月28日止。按厂房建筑总面积780m²计算，每月租金为¥11元/m²，租金为¥8580元，办公楼面积218m²，每月租金为¥11元/m²，租金为¥2398元，空地面积385m²，每月租金为¥4元/m²，租金为¥1540元，乙方每月应交纳租金总额为¥12518元，租赁期租金总额为¥300432元（大写：叁拾万零肆佰叁拾贰元整）

2、第二期租金：：时间从2020年3月1日—2022年2月28日止。按厂房建筑总面积780m²计算，每月租金为¥12元/m²，租金为¥9360元，办公楼面积218m²，每月租金为¥12元/m²，租金为¥2616元，空地面积385m²，每月租金为¥6元/m²，租金为¥2310元，乙方每月应交纳租金总额为¥14286元，租赁期租金总额为¥342864元（大写：叁拾肆万贰仟捌佰陆拾肆元整）

2、管理费收取：为搞好工业区综合性管理，有效控制治安和保持周围环境卫生清洁，乙方需向甲方交纳综合性管理费，按租赁厂房、办公楼面积（空地除外）每月每平方米0.6元计算，每月管理费合计：¥468元，每年综合管理费合计：¥5616元（含税）。

3、现用电按50千瓦范围内如实使用，如超负荷使用导致甲方电力设施出现故障的，乙方应赔偿。若乙方今后需增大用电容量，应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在用电供应许可的情况下，按每千瓦收取¥300元线路维护费给予办理。

（三）租金缴交办法

租金实行先交款后使用的原则。租金按月缴交收取。签订本合同生效后(当)天内,乙方向甲方一次性全额交清第一个月的租金,以后每月10日前乙方向甲方缴交当月的租金。双方协商同意以现金存入或转帐形式支付。(开户行: 江门融和农商行.瑶村支行户名: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账号: 80020000005553019)。

(四)在租赁期内,每月的租金必须按规定期限缴交,凡拖欠租金者,按拖欠总金额每日罚滞纳金5%,如乙方拖欠甲方租金达到2个月(含2个月)以上,则视作乙方违约,保证金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物。

第五条 厂房使用

(一)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承租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租赁期间乙方如需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或增加设施必须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且装修或增加设施不得对厂房结构造成影响。租赁期满,对乙方装修或及设施甲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何一种方式享受权利:

- 1、依附于承租物的装修及(自筹资金增加的水、电设施)归甲方所有;
- 2、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 3、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第六条 厂房转租、转借

在合同期内,乙方如需转租、转借承租物给第三方的,须经甲方同意并与甲方转签合同,否则作违约处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乙方承租的厂房,保证金归甲方所有。

第七条 税费规费缴交

乙方在租用期内,应按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当地各级行政、执法等有关部门的规定依法经营和依法缴纳税费规费(包括房产税、本合同

场地的土地使用税、工商税费、水电费等，乙方对外经营所产生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负责承担。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经营风险和损益。

第八条 厂房保险购买

在租赁期限内，乙方负责购买租赁物的保险，并负责购买租赁物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乙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厂房基础设施建设

乙方租用厂房后自筹资金增加生产设备、供水、配电、消防、环保等设施安装配置，须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办理。

第十条 厂房设施设备加建

乙方租用厂房后甲方所提供的基础设备、设施如不能满足发展要求时，所需的水电扩容、道路、下水道、环境改造、环保设施等项目的建设均由乙方自行出资解决。乙方进行上述建设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并按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办理。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当月的租金及其它费用（如用电设施费、垃圾费等）。
- 2、甲方有权督促乙方遵守法律法规、本村（居）村规民约和各项规章制度。
-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没收合同履行保证金、追回乙方拖欠款项、收回租赁物及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不予赔偿：
 - （1）拖欠工人工资两个月（含两个月）以上；
 -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动租赁物结构；
 - （3）改变租用租赁物的经营用途；
 -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租赁物的部分或全部转借或转租他人；
 - （5）未按时归还租赁物给甲方。
- 4、乙方向甲方归还租赁物时，租赁物有损毁的，要向甲方支付维修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移交前保证详细知悉和了解厂房现状，如发现有问题，必须立即与甲方沟通协调；

2、乙方使用物业进行经营活动的，应当守法经营，做好工商、税务、环保、消防、保卫、安全等相关工作，领取营业执照和其他许可经营证照，不得无照经营，不得违法经营，甲方协助乙方办理相关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等证件，有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使用租赁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3、甲方原有的设施乙方必须保护好，如有损坏，由乙方负责更换和维修。

4、乙方在租赁期内有责任保护环境、保护农业生产用水、保护交通道路及公共设施，如因乙方造成污染或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不得占用公共道路堆放物品、器材，不得堵塞下水道。

5、乙方雇用员工的，应当遵守劳动法规，保障劳动者权益，不拖欠员工工资。甲方有权随时检查乙方发放工资情况，乙方不得阻扰甲方的检查。

6、租赁合同期满后，属于乙方的机械设备由乙方自行拆除，并在10天内自行清理好场地杂物。将厂房归还给甲方。逾期未拆除清理的视为乙方自行放弃该厂房内一切物品的所有权且厂房内的一切物品（含非固定设备或物品）无偿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强行收回厂房并自行处置厂房内全部物品，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厂房意向续租

租用年限届满，本合同自行失效，甲方无偿收回厂房使用权。乙方如意向续租，必须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前向甲方提交意向续租申请书，并按照镇三资规范管理办理，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

第十三条 厂房土地征收

在租赁期内，如国家需征收、征用乙方租用的土地，本合同终止，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搬迁，征地补偿款、建筑物及设施补偿费属甲方所有，其他补偿费按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 本合同效力不受甲乙双方法人代表变动影响, 也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除外。

(二) 经双方协商一致, 并达成本书面协议, 可对本合同内容进行变更。书面协议必须经镇三资规范管理办公室审核并由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会议表决通过并公示后到镇三资规范管理办公室办理签定见证有关手续方能生效。

(三) 租用期间,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并书面通知乙方。保证金归甲方所有, 并收回出租物, 追回乙方拖欠款项及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不予赔偿: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转租、转借承租物;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拆改变动承租建筑物结构;
3. 损坏承租物, 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承租物租赁用途;
5. 利用承租物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 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 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

7. 拖欠租金两个月以上(含本数)。

8. 拖欠工人两个月工资;

(四) 在租赁期内, 如因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 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自行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以减少这一事件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 合同纠纷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 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由镇相关管理部门调解; 调解不成的, 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也可直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申请诉讼, 而不需再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会议表决通过。甲乙双方对上述决议内容无异议。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

1、合同期满或中途退租的任何时候都不准拆除损坏厂房的设施(包括水电、铁闸、门窗等),若发现损坏的,一切责任和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

2、通知事项:甲方需通知或送达乙方的通知事项或文书,甲方按以下方式向乙方进行的邮寄送达、电子邮件送达或手机短信送达,均视为有效送达:

地址:

收件人:

电子邮件:

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相应后果由乙方承担。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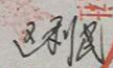
第十七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即时生效,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镇农村集体资产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第十八条 补充协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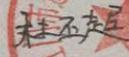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会议表决通过并公示方能生效。

甲方法定名称(盖章):杜阮镇瑶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法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5113211979062785X

乙方联系电话:13796266693

合同签订日期:2018年5月8日



ZX906140904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ZX906140904

项目名称：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
78 吨建设项目环境检测

项目地址：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

委托单位：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噪声

报告日期：2019 年 06 月 20 日

广东准星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编写: 林嘉洁

复核: 苏. 邱. 成

签发: 张利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19.06.20

说明:

- 1、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 2、本报告仅对来样或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无本公司专用章、骑缝章、计量认证章无效; 无复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项目测值。
- 6、若对本报告有异议, 请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逾期不予受理。
- 7、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超过标准时效规定时效期的样品不再留样。
- 8、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本机构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云山新沥路 23 号

邮政编码: 516003

联系电话: 18088804948

电子邮件: 1792323603@qq.com

网 址: <http://www.gdzhunxing.com>

检测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检测目的：对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 78 吨建设项目进行委托检测
检测类别：噪声
样品来源：采样
采样地点：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
现场工况：现场条件符合采样要求
采样人员：潘嘉煜、钟智宁
检测人员：潘嘉煜、钟智宁
采样日期：2019-06-18 至 2019-06-19
分析日期：2019-06-18 至 2019-06-19
检测单位：广东准星检测有限公司
备注：/

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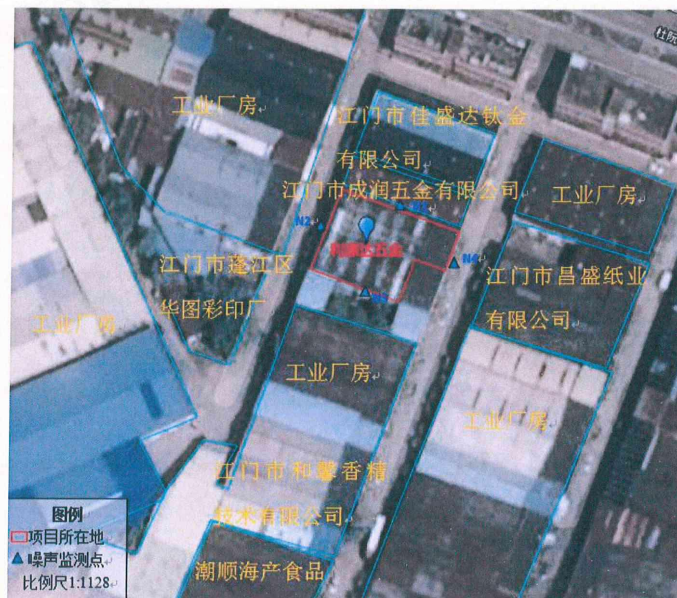
一、噪声

序号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测量值 dB(A)				检测人员
			2019-06-18		2019-06-19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N1	北面厂界外 1m	生产噪声	56.2	45.2	56.4	45.3	潘嘉煜 钟智宁
N2	西面厂界外 1m	交通、生产噪声	57.1	46.6	57.3	46.2	
N3	南面厂界外 1m	生产噪声	56.4	45.8	56.2	45.9	
N4	东面厂界外 1m	交通、生产噪声	57.6	46.3	57.5	46.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3096-2008) 2 类			60	50	60	50	

二、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检测时段	气象参数					
		气温 (°C)	气压 (kPa)	湿度 (%)	风向	风速 (m/s)	天气
2019-06-18	昼	31.3	101.0	76.6	/	1.06	晴
	夜	23.6	101.1	74.6	/	1.33	晴
2019-06-19	昼	31.0	101.0	76.2	/	1.07	晴
	夜	23.7	101.1	76.0	/	1.26	晴

三、噪声检测点位图



报告说明

分析项目	方法标准号	方法名称	主要仪器	检出限
噪声	GB 3096-2008	声级计法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报告结束

附件 6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 km□		边长 5~50 km□		边长=5 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 000 t/a□		500~2 000 t/a□		<500 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 其他污染物 (TSP)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		附录 D □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AUSTAL2000 □	EDMS/AEDT □	CALPUFF □	网格模型□	其他□	
	预测范围	边长≥ 50 km□		边长 5~50 km □		边长 = 5 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TSP)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非正常排放 1 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C _{叠加} 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0165) t/a		VOCs: () t/a	
注“□”为勾选项, 填“√”() 为内容填写项。									

附件 7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饮用水取水口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重要湿地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间接排放 ☒ ；其他 ☐	水温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pH 值 ☐ ；热污染 ☐ ；富营养化 ☐ ；其他 ☐	水温 ☐ ；水位（水深） ☐ ；流速 ☐ ；流量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二级 ☐ ；三级 A ☐ ；三级 B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在建 ☐ ；拟建 ☐ ；其他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排污许可证 ☐ ；环评 ☐ ；环保验收 ☐ ；既有实测 ☐ ；现场监测 ☐ ；入河排放口数据 ☐ ；其他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开发量 40%以下 ☐ ；开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评价因子	（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Ⅰ类 ☐ ；Ⅱ类 ☐ ；Ⅲ类 ☐ ；Ⅳ类 ☐ ；Ⅴ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 ；第二类 ☐ ；第三类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生产运行期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解析解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其他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削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cr、氨氮、SS、BOD ₅ ）		（CODcr: 0.0405、氨氮: 0.0034、SS: 0.027、BOD ₅ : 0.01755）		（CODcr: 300、氨氮: 25、SS: 200、BOD ₅ : 130）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 ）m；其他（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削减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		（ ）	
		监测因子	（ ）		（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
注：“☐”为勾选项，可√；“（ ）”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附件 8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小家电配件 78 吨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1、建设内容：小家电配件 规模：78 计量单位：吨								
	项目代码 ¹		无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														
	项目建设周期（月）		1				计划开工时间		2019 年 9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预计投产时间		2019 年 10								
	建设性质		新 建				行业类型及代码		C3389 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3°01'51.92"		纬度	22°36'35.7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总投资（万元）		35				环保投资（万元）		3		工程长度（千米）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江门市蓬江区利源达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森海环保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2869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703MA4UPYWR53		技术负责人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贾宝琼		联系电话		020-87638138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瑶村工业区 A 区 10 号厂房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粤垦路 607 号力达广场 A2 栋 1803 室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135		0.000		0.000		0.0135		0.0135		○ 不排放 ● 间接排放： ☐ 市政管网 ☐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0405		0.000		0.000		0.0405		0.0405			
		氨氮				0.0034		0.000		0.000		0.0034		0.0034			
		总磷															
		总氮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	
		二氧化硫														/	
		氮氧化物														/	
		颗粒物				0.00165		0.000		0.000		0.00165		0.00165		/	
		挥发性有机物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自然保护区											否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否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否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否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 4 月 28 日启用）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

